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立信中联专审字[2026]D-0299 号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LixinZhongli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1页—第2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3页—第10页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LixinZhongli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立信中联专审字[2026]D-0299 号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敏电子”）管理层编制的《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博敏电子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博敏电子管理层编制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博敏电子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上述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博敏电子募集资金2025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博敏电子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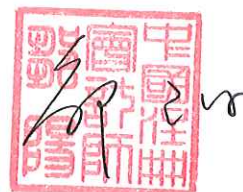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天津市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六日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5〕68号）及相关公告格式的规定，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敏电子”）将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9月15日核发的《关于核准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134号），公司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向13名特定投资者发行127,011,007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11.81元/股。本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0,0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7,348.6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3月27日全部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23〕3-11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募集资金净额	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1]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025年使用金额			理财产品本金未到期金额	期末余额
				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	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金额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47,348.60	3,469.64	109,460.69	24,937.96	0	0	16,000.00	419.59

注：（1）[1]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包括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数据；
（2）若上述表格合计数与各项分部数之和存在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的。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134,398.66万元，

其中公司 2025 年度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 24,937.96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 16,419.59 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余额为 419.59 万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在存续期的理财产品本金金额为 16,0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监督，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同保荐人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城区支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419.5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当前账户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扶贵支行	44050172713600000540	59,865.84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	693876932952	1,246,944.86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城区支行	44193101040027172	2,813,354.14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城区支行	44193101040027164	75,692.43	活期
合计	-	4,195,857.27	-

三、2025 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5 年使用募集资金 24,937.96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可以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经营抗风险能力。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4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30,000 万元、69,000 万元、35,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十二个月内滚动使用。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人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到期理财产品本金 16,000.00 万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人民币六个月 CD24-T1	6,000.00	2024/7/19	2025/1/19	6,000.00	51.02	0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2	银行理财产品	2024年第3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3,000.00	2024/7/18	2025/1/18	3,000.00	25.50	0
3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4年第068期	2,000.00	2024/10/17	2025/4/17	2,000.00	15.96	0
4	银行理财产品	2024年第35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3,000.00	2024/10/21	2025/4/21	3,000.00	20.25	0
5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5/1/2	2025/2/28	6,000.00	22.49	0
6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12,000.00	2025/1/2	2025/3/18	12,000.00	52.46	0
7	银行理财产品	(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2098	2,800.00	2025/1/24	2025/2/10	2,800.00	4.45	0
8	银行理财产品	(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2099	3,200.00	2025/1/24	2025/2/12	3,200.00	1.08	0
9	银行理财产品	(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4137	2,940.00	2025/3/3	2025/3/17	2,940.00	0.72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4138	3,060.00	2025/3/3	2025/3/19	3,060.00	4.83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七天通知存款	6,000.00	2025/3/3	2025/3/21	6,000.00	2.70	0
12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5/4/1	2025/4/30	6,000.00	5.82	0
13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5/4/1	2025/6/30	6,000.00	14.99	0
14	银行理财产品	(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577	3,060.00	2025/4/3	2025/6/18	3,060.00	5.35	0
15	银行理财产品	(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577	2,940.00	2025/4/3	2025/6/20	2,940.00	19.60	0
16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5/4/18	2025/8/29	6,000.00	34.39	0
17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5/5/9	2025/9/30	6,000.00	31.04	0
18	银行理财产品	(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8890	3,060.00	2025/6/25	2025/11/26	3,060.00	31.5	0
19	银行理财产品	(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8891	2,940.00	2025/6/25	2025/11/28	2,940.00	7.54	0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20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5/7/4	2025/9/29	4,000.00	10.57	0
21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5年第041期	2,000.00	2025/7/4	2026/1/4	-	-	2,000.00
22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5/9/5	2026/2/26	-	-	4,000.00
23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通知存款	4,000.00	2025/9/5	无固定到期日	2,000.00	1.70	2,000.00
24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5/9/30	2026/1/5	-	-	4,000.00
25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5/10/16	2026/2/2	-	-	4,000.00
合计			108,000.00	-	-	92,000.00	363.96	16,000.00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因募投项目尚未实施完毕，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对“博敏电子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投资扩建项目（一期）”的募集资金投入部分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保荐人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5）。

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博敏电子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投资扩建项目（一期）”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6年12月31日。保荐人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

编号：临 2025-048)。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147,348.60		2025 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937.96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4,398.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2025 年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博敏电子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投资扩建项目（一期）	否	115,000.00	112,348.60[2]	112,348.60	24,937.96	99,343.29	-13,005.31	88.42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0	35,055.37	55.37	100.16	-	-	不适用	否
合计	-	150,000.00	147,348.60	147,348.60	24,937.96	134,398.66	-12,949.94	91.2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公告第三节、2025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公告第三节、2025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若合计数与各项分部数之和存在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的。

2、“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的55.37万元为该项目募集资金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2]由于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47,348.60万元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150,000万元，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投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博敏电子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投资扩建项目（一期）”这一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调整为112,348.60万元。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0796417077



扫描二维码登录
电子营业执照系
统,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

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仟肆佰玖拾伍万元人民币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二〇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邓超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865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1-1-2205-1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
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的报告;承办会
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
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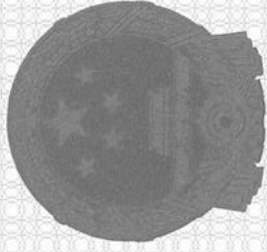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5年12月1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仅限出具报告使用

首席合伙人：邓超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865号
金融贸易中心北区1-1-2205-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2010023

批准执业文号：津财会〔2013〕26号

批准执业日期：二〇一三年十月十四日

证书序号：002153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天津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曹玮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0-09-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
 Working unit 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342401197009300027
 Identity card No.



曹玮 4747002300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7470023001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11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CPAs
(特普)深圳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1月30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
CPAs
(特普)深圳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1月30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Full name 邹阳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12-2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6220319831220043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2010023014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 05 22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